

工厂建设材料采购合同 材料采购合同(大全7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工厂建设材料采购合同篇一

乙方：_____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甲方向乙方订购生产物资事宜，达成一致意见，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_____□

_____□

_____□

1、乙方供应的货物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地方质量标准和甲方的生产要求。

2□_____□

乙方将货物送到甲方处并经甲方检验合格且卸货后__日内付款。

20__年__月__日前乙方将货物送至_____。运费由

乙方负担。运输过程中货物毁损、灭失等各种风险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1、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生产企业资质证明、营业执照及相关的手续。其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相关的国家、行业或企业标准，并随货附带产品合格证、化验报告等手续。

2、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包装或产品规格不符合要求，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如甲方拒收，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货物，且由此造成的各种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3、甲方应在乙方所送的货物到达后及时进行质量检测，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须立即现场处理善后事宜。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的费用、必要的律师费、罚款等）。

4、因乙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引发甲方生产或质量事故，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为此支付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的费用、必要的律师费、罚款等），此责任不因甲方已进行质量监测而免除。

5、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时间送货、送货迟延或货物的数量与合同约定不符，应赔偿甲方违约金_____元。

_____ □

十、合同签订地：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开户行：_____ 开户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签字日期：20__年__月__日 签字日期：20____年__月__日

工厂建设材料采购合同篇二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负责人：

地址：

经办人：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负责人：

地址：

经办人：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长期合作、互惠互利、诚实自愿、规范供货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食品原材料事宜签定本协议。

第一条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相关有效证件的复印件（负责人身份证、卫生许可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并及时提供食品检测的合格证。

第二条甲方向乙方订购食品原材料，订购的具体内容以甲方

向乙方提供的书面《食品原材料采购订单》为准（以下简称《采购订单》）。

《采购订单》上的食品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大米、面粉、食用油、肉类、蔬菜等。

第三条甲方向乙方订购食品原材料，订购的具体数量以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书面《采购订单》为准。

第四条甲方在下达订单之前需提前告知乙方，预留乙方准备时间。因甲方

生产紧急需要，甲方可采取口头方式下达订单，但甲方需在紧急情况解除后日内下达书面《采购订单》。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采购订单》所述交货日期为食品原料送达甲方指定地点之日期，乙方需在交货日期当日或提前一日将食品原材料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第五条乙方向甲方提供的食品原材料应符合下列要求：

1、必须是正规厂家通过质量认证的产品，乙方必须如实提供产品检验合格证、化验单或商品的批号明细，严禁“三无”产品或腐败变质、生虫、污秽不洁、有毒有害、超过保质期等不符合食品卫生要求的食品。

2、必须有显著标识（如：品名、数量等），包装正确，坚固，便于搬运，适合货物本身特点，有必要的保护措施，使货物在到达甲方后能够得到有效的使用。

第六条甲方需在收到乙方食品原材料之日进行验收，甲方在乙方《确认单》上签字或盖章即视为验收合格。但因食品原材料之特殊包装原因导致当日不能够进行验收的除外。

第七条乙方作为甲方的长期合作供应商，承诺向甲方提供产品之单价为惠，服务品质满足甲方要求。乙方可每月调整价格一次，报价时间为每月结束前日报送下一月的价格；若乙方在一月结束前日未向甲方报送下一月的价格，视为下一月价格未变动。乙方确定的价格应为含17%增值税之单价，且为食品原材料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之单价。

第八条乙方每次供货完毕需向甲方出示《收货单》，待甲方验货合格后签字或盖章确认。

若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货的，乙方将食品原材料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视为食品原材料合格，但明显为不合格产品的除外。

第九条甲方按月用以下方式之一支付价款，以甲方实际签收合格的食品原材料种类及数量据实核算。乙方必须提供详细的食品原材料销售清单与甲方的《收货单》核对，无误后，由乙方出据收款收据（或发票），甲方才予以付款。

1、现金支付

2、转账支付

账号：

开户名：

开户行：

第十条若乙方违反本协议之规定，未按期提供原材料，乙方应承担交期延误而产生的一切费用损失；同时，甲方有权随时单方取消此订单。

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质

量侵权损失、停产停

业损失。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五条第二款之规定，乙方应无条件承担包退、包换的责任；乙方逾期不退、不换，甲方可以按照本条第一款之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七条之规定，向甲方提供价格高于市场价格，则甲方可解除本协议；同时，乙方应支付甲方元违约金。

则乙方可解除本协议。

第十四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未尽事宜双方再进行协商。

第十五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六条其他。

甲方： 乙方：

经办人： 经办人：

日期： 日期：

工厂建设材料采购合同篇三

甲方(需方)：

法定代表人：

甲方公司地址：

甲方施工地址：

乙方(供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公司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建设材料购买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模板按样品收货,整板在自然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备注:参照所提供的模板使用说明资料使用,产品合格率为95%)若出现质量问题如大面积开胶起层包调包换,有一张换一张。

二、乙方供应产品或原材料必须满足:

- 1、达到四川省相应的质检验收标准;
- 2、按照甲方所需要的规格品牌商标(产地)和数量及时供应;
- 3、有产品合格证明书或相关文件。

三、供货时间、运输

- 1、甲方应提前二天将供货计划告知乙方,乙方得到计划后应在甲方计划二天内供货。
- 2、由乙方负责货物的装车运输,并运至指定地点:到工地由甲方负责卸货。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甲方及时派收货员对货物的数量进行验收,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作为双方结算的最终依据。(结算以实际送货数量为准。)

四、货款支付方式和时间

计算货款方式及付款约定:货到工地一个月后7个工作日内付

清此次货款。

五、甲方的违约责任

-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1%的违约金。
- 2、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 4、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六、乙方的违约责任

-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2%的违约金。
-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 3、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七、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以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

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其它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九、本合同一式二份，供方一份，需方一份。本合同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货款结清后此合同终止。

需方（公章） 供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工厂建设材料采购合同篇四

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_____项目材料采购及施工订立本合同。

_____ □

_____□

工程总造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上述工程款包含材料采购、运输、装卸、施工、税费等工程相关费用。

1、以甲方签字确认的设计图及封样件为准。

2、制作、施工质量要求参照相关国家标准、地方标准或行业标准。

3、材料制作完成后乙方负责提前_____天通知甲方组织验收并至期送达指定现场，如材料部分不符合约定，甲方有权拒收部分材料并拒付相应款项，且乙方应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4、工程完工，甲方对施工质量进行书面确认作为验收结束。

2、工程施工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从甲方发出开工通知之日起计，乙方应在该期限内施工完毕并通过甲方验收。施工过程中所需运输费用、保险费、包装费、装卸费、保管费及施工前/时发生的材料及设备损坏损失等有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如发生以下情况，工期顺延：

a□因甲方原因引起设计方案发生重大变更，导致制作和施工无法正常进行；

b□工程施工过程中，非因乙方原因停电_____小时以上的；

c□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支付应付款项；

1、合同签订后_____周内，甲方向乙方支付_____元作为定金；

2、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正规发票。

3、另行约定付款方式：其余款项待工程结束，按照审计金额扣除前期支付的工程款后_____周内一次性支付乙方。

工程质保期为_____年，自甲方发出书面验收合格通知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工程存在任何质量问题的，乙方应负责维修并承担相应费用，如果乙方不及时维修，甲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将从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如果工程因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损失，甲方可先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关损失赔偿额，不足部分再向乙方追讨。每次发货时，乙方应将以下技术资料一整套与产品一起交给甲方：

(1) 质量保证书。

(2) 产品合格证书。

(3) 相关产品检测报告。

产品技术资料的交付并不代表甲方认可乙方的技术资料是乙方货物状况的真实反映，也不代表乙方已当然提交了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货物。

1、如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或未按期通过验收，除不可抗力外，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造价的_____作为逾期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货或未按期通过验收超过_____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_作为违约金。

3、乙方交付货物或者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应无条件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采取整改、更换、重做等补救措施，如乙方拖延采取补救措施或经补救后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单

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_作为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的，乙方还应补足承担。

4、如甲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每逾期_____天，应向乙方支付欠付金额的_____作为逾期违约金。

1、乙方要服从甲方及现场监理对其施工质量、进度的监督、检查，并为监督、检查提供一切方便。

2、乙方应对本工程的技术、质量、安全等一切活动全面负责，任何安全生产事故以及施工中的人身伤亡所引起的损失和赔偿，应全部由乙方承担。

3、乙方施工人员必须严格按操作规程规范施工，遵守工地管理制度，做好施工安全管理和防范工作，杜绝事故发生。如有违纪违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甲方有权按工地管理规定对乙方施工人员的违章违纪行为处以经济处罚。

4、乙方应服从甲方的施工管理和协调，配合其它工序的施工，并在施工暂停或结束后做好现场清理工作。如乙方在施工质量、进度或施工配合方面发生严重问题，甲方有权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因此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赔偿额可从进度款中扣除。

5、甲方现场代表：_____，乙方现场代表：_____。

凡有关本合同或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争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进行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所列地址系履行合同期间的双方有效送达地址，任

何一方地址发生变更时，均应当提前至少_____天通知对方，否则所有通知自发送之日起_____天内视为送达。

3、本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工厂建设材料采购合同篇五

供方：__广州市黄浦区太塑塑料原料经营部（许环周）__（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__广州蓝茜塑胶制品有限公司（陈忠勤）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基于各自的真实意思表示，达成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 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二. 产品质量

1. 双方一致确认，本合同约定之产品应达到的质量标准为：

该产品经过出厂检验合格的标志或附有以标签、文件等方式制作的产品合格证，甲方承诺：该标志、合格证所称的“合格”，即表示该产品质量符合甚至高于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质量标准。

3. 如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标准，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赔偿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因此导致乙方重新购买同类产品的合理差价、乙方因此需向第三方承担的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相关间接经济损失。

三. 付款及结算方式:

1. 款到两日内发货, 11月15日前首甲方支付首次货款金额90%共计232575元(人民币贰拾叁万贰仟伍佰柒拾伍元整), 余款10%共计25875元(人民币贰万伍仟捌佰柒拾伍元整)在甲方验收合格后的5个工作日内一次结清。

2. 结算方式: 甲方以银行划转方式与乙方结算。乙方指定财务人员银行收款帐户为:

银行户名:

银行账号:

银行开户行:

四. 交付方式

乙方指定的交付地点为: 广州市白云区红旗路29号之一广州蓝茜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内。

3. 甲方向乙方交付产品时, 应该由甲方或实际承运人向乙方提供送货的产品清单并留存一份给乙方保存。乙方接收人员在送货单上的签字或乙方在该送货单上的盖章行为, 视为为甲方完成交付义务。但上述行为仅表明乙方接收了甲方发送的如该清单所列的数量、型号的产品, 并不表示乙方已经检验完毕, 乙方检验应该在检验期内进行。

4. 甲方应按照乙方送货通知指定的期间向乙方履行交付义务。如甲方超出乙方指定的交付期__5__日交付的, 乙方可以拒绝接收, 同时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包括乙方因此延误工期形成的罚款、损失以及临时购买其他替代产品的差价。

五. 检验及质量保证

1. 在甲方将本合同约定的产品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交付乙方后，乙方应首先即时对甲方送货的数量、型号进行清点、检查，并在甲方或承运人提供的送货单上签字。对于产品数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只按照实际接收的数量签收。对于产品型号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乙方有权只签收符合约定的部分，对不符合约定的产品由甲方负责调换，因此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负责。因上述情况导致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数量接收产品的，对未接收部分的检验期间顺延，且乙方有权仅就实际接收的数量付款。
2. 乙方接收产品后，应在本合同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及时对产品进行质量检验。乙方的质量检验仅限于对该产品的外观或明显质量瑕疵（如：损坏、变质等）进行检验。对于乙方检验后出现的该产品内在的、不宜发现的质量问题，甲方需依法在该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承担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
3. 双方经过协商一致确定检验期间为__5__日，自乙方收到甲方的产品之日起开始计算。乙方应当在检验期间内将产品的存在外观上或其它明显质量瑕疵的情形通知甲方。乙方怠于通知的，视为产品质量无外观上的或其它明显的质量瑕疵。
4. 因甲方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乙方可暂扣尚未支付给甲方的货款用以抵偿其损失，或在甲方依照本合同约定承担了相应的赔偿责任后再行支付甲方。乙方因本条所述原因暂扣甲方货款的，不属于逾期付款，不支付迟延履行金。

六. 退货

1. 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乙方有权退货并要求甲方退还全部货款。
2. 对于乙方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而发生经济损

失的，甲方在退还全部货款后还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八.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任何一条之约定，即视为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本合同针对违约方的具体违约行为需承担的违约责任约定不明确的，违约方应当承担守约方因违约方违约行为所发生的实际经济损失的赔偿责任，包括守约方因此需要向第三方承担的赔偿责任。
3. 对双方都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九.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件”指一方无法控制的，致使该方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事件。
2. 若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该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应尽其最大可能减少损失。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一方无需对因不能履行或损失承担责任，并且不得视为对本合同的违约。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适当的措施最大限度的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并尝试恢复履行受影响的义务。

十. 其他

1. 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
3.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工厂建设材料采购合同篇六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供方与需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一、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金额等见下表用需方地磅，需方不向供方收取过磅费），供方须开具合法的税务销售发票。

(二)以上产品数量为估算量，需方按月向供方提报月计划量，供方必须保证月计划需求量。实际到货数量以工地现场验收后与供方共同确认的数量为准。

二、产品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一)供方交付石油沥青的质量及技术须符合gb50092-1996《沥青路面施工及验收规范》jtj052-20xx《公路工程沥青及沥青混合料试验规程》的标准要求。

(二)供方交货时应提供沥青的检验报告原件或者复印件加盖供方公章。

(三)供方送货时每车沥青均须附有磅单(注明毛重及净重)。

货到需方对每车沥青进行重新过磅，如需方过磅数量与供方磅单数量误差在千分二以内，则以需方磅单数量为准。若误差超过千分二，供需双方有权在第三方的公平地磅(即经市级技术监督局认可的营业性地磅)对其进行复检，数量则以宜春市的公平磅磅单为准，结算时以需方验收员签收的磅单数量为结算依据。

(四)需方将严格按照本合同要求和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进行验收，并由供需双方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三、交货方式：

(一)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xx年底，如遇不可抗因素，交货期顺延。分批交货，产品具体交货时间、数量以供方收到需方电话/传真通知为准。)

(二)交货地点：需方沥青拌和场，需方每需要一批货应提前二天(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供方。供方在接到需方所通知的计划数量以后，应在48小时内按合同要求将约定产品交付需方)。

(三)运输方须具备相应运输资质和职业资格证，同时产品在运输途中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供方负责。

四、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后一个星期内需方一次性支付总额70%订货款(3136万)，供方按需方施工现场的需求通知组织供应到需方拌合站，最后一批供货结束后，供方及时开出发票给需方，开票采取三票制，一是沥青费，二是仓储费，三是运输费，仓储费和运费由仓储单位及运输单位直接开票，供方代收代付。需方应在三个月内付清货款，超期付款，需方每天将按同期银行贷款利息支付给供方作为赔偿。

(二) 供方按需方月报计划供货，价格不予调整，需方提货数量差额不得超过上下5%吨。

五、违约责任

(一) 供方交付的产品经需方验收不合格，需方将拒收退货，供方须于48小时内将不合格产品调换为合格产品，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方负责，并按逾期交货处理。

(二) 若需方因使用了供方不合格的产品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供方承担，同时，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三) 货到时，需方配合供方及时安排验收接卸，卸货应在八小时内完成(遇到不可防御的情况下除外)，避免热沥青在槽车内因温度下降而凝固，否则，由此给供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需方承担。

(四) 供方应按需方的通知计划(提前时间按合同规定)保证到货的及时性，若供方到货不及时造成无法满足需方生产需求，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供方承担(没有及时付清货款除外)。

(五) 当事人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责任。

(六)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执行。

六、其他事项

(一) 如对本合同条款理解有争议，双方应以诚实信用原则，按照合同使用词句、合同有关条款、合同目的等协商确定合同条款真实意思。

(二) 合同执行期间，供需双方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权利与

义务。

(三)本合同在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不成时，可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或申请需方所在地仲裁机构仲裁解决。)

(四)本合同一式陆份，需方肆份，供方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义务履行完毕效力自然终止。

工厂建设材料采购合同篇七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方：（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本着平等协商原则，就乙方向甲方提供食品原材料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必须共同遵守。

第一条：采购内容及履行期限

为保障甲方食堂的正常运行，乙方按照协议规定向甲方提供粮油类、蔬菜类、水产类、猪牛羊肉类、禽蛋类、水果类、副食调料类等货物（见附表）。该合同年度预算金额为： 元。自日至 日履行。

第二条：批次订货与临时订货

批次订货：甲方每（日/周/月）在《报价表》范围内向乙方订货一次，于 时前以书面方式向乙方发出订货单，乙方收到订货单后 时内由指定人员签字后以传真方式向甲方确认订货单。

临时订货：甲方因临时需要，有权在批次订货时间以外临时向乙方订货，订货方式可以是书面方式也可以是口头方式，如果是临时口头订货，乙方在送货时有权要求甲方以书面方式予以确认。

第三条：交货时间及地点

批次订货以订货单为准，临时订货以通知为准。

乙方保证按照约定时间将甲方所订的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如果因送货地点错误、送货时间延误而造成甲方工作不便，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四条：价格确定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对报价表货物内容进行扩充和缩减。

批次订货：乙方每日就《报价表》中所供货物的价格向甲方电话确认，该价格为当日新发地批发市场牌价的价格乘以供货商承诺的下浮比率后的价格。以订货日确认的价格作为该批次订货的结算价格。

临时订货：临时订货的货物如在甲方附近市场采购，按照实际零售价格结算，

实际零售价格以乙方出具的采购发票上标明的价格为准；否则按照批次订货价格结算。

第五条：食品质量、卫生与安全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北京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等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乙方对提供货物的质量、卫生、食品安全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均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卫生、安全标准。乙方提供的货物属于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所供货物必须经过qs质量认证。

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就所供货物向甲方提供以下索证

资料：

鲜(冻)畜禽肉类及其制品生产商的卫生许可证和屠宰资质等有关证照，以及法定兽医检验部门出具的相同批次产品的卫生检验检疫合格证明。

进口货物，提供口岸食品检验检疫机构出具的相同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明。

食品添加剂，提供生产地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发放的食品品添加剂生产卫生许可证，以及相同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或者化验单；进口食品添加剂，必须符合我国《食品添加剂卫生管理办法》和《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2760]的规定，提供口岸食品检验检疫机构出具的相同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明。

定型包装食品及食品原辅材料，提供生产商卫生许可证和有关证照，以及相同批次产品的检验合格证或者化验单。

纳入许可管理的货物，提供采购货物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简称“qs”证；根据国质检执[20xx]644号通知，28大类产品必须提供《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分类界定不清的产品，需要省级以上质量监督部门提供的免检证明，无证产品不予接受。

提供采购货物的“质量检验报告”：提供产品在半年内由国家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检验报告”，自检报告无效。

其它货物合格证明资料：按照国家规定，个别产品生产企业（厂商）必须具备的其它生产资格证明文件；根据北京市规定，个别产品在京销售必须具备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禁止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食品及食品原辅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未经兽医卫生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病死、毒死或死因不明的禽、畜、兽、水产动物及其制品；

容器包装污秽不洁，严重破损或运输工具不洁造成污染的；

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含有未经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批准使用的添加剂的或者农药残留超过国家规定容许量的；

擅自加入药物的食品及食品原料；

未经卫生部批准的新资源食品；

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出厂的食品及食品原辅材料；

未按规定索证的食品及食品原辅材料；

无卫生许可证者生产的食品及食品原辅材料（初级农产品除外）；

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或者卫生管理办法的进口食品及食品原辅材料； 其他不符合食品卫生标准和要求的食品及食品原辅材料。

甲方在协议执行过程中的任何验收、接收、确认行为，均不免除乙方对货物及服务的质量、卫生、食品安全应承担的责任。

凡甲方指定品牌/生产商/产地的货物，乙方必须保证货物的品牌/生产商/产地与甲方要求一致。甲方对货物的其他质量要求详见附件二《供货和服务要求》。

第六条：包装要求

装上必须有明确的生产日期、保质期。

非定型包装：为防止货物损坏和污染，乙方提供的非定型包装产品必须带有包装，甲方有权拒收未带包装的货物。

除上述要求外，货物包装其他要求见附件二《供货和服务要求》。

甲方须妥善保管好乙方供货用的周转包装器具，如有缺失或损坏，甲方应照价赔偿。

第七条：货物的储藏

乙方不对供应甲方的货物进行长时间储藏；所有提供给甲方的货物，在乙方仓库储藏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乙方保证所有外购的货物自批发、采购地点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的时间不超过24小时。

乙方向甲方保证具有对各类货物进行冷冻储藏或保鲜储藏的设施，所有储藏设施符合国家、行业标准和规范。

乙方保证建立了严格的仓库管理情况记录档案，详细记载进入、搬出货物的种类、数量和时间。

第八条：货物装运

除甲方临时订货外，乙方所供货物必须使用厢式食品专用冷藏车辆运输，不得敞露运输。

乙方尽量避免将肉类（水产品）、水果和蔬菜拼箱混装；如果采取拼箱混装方式运输，乙方必须采取措施保证不发生冻害、腐败、串味、脱水、变色、失去鲜度等问题。

保证周转包装容器和运输车辆的清洁卫生和防止食品在运输过程中受到污染是乙方的责任。运输车辆应当保持清洁，无

霉斑、鼠迹、苍蝇、蟑螂，不得存放有毒、有害物品及个人生活用品。周转包装容器和车辆在每次配送前应进行清洗消毒。

货物装卸必须做到轻装轻卸。

乙方负责将所有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负责卸货并搬运至甲方指定堆放场地。

第九条：验收与检查

乙方按照甲方订单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人员应及时对乙方货物进行验收，甲方不得无故拖延。

交货验收标准详见附件二《供货和服务要求》，交货验收程序如下：

甲乙双方人员核对订货单据；

乙方按照本协议第五条规定向甲方交验索证资料；

货物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在验收登记表上签字确认，验收登记表作为支付依据；

甲方有权对乙方企业进行不定期检查，甲方检查人员到达乙方企业（仓库）时通知乙方，乙方应为甲方人员提供检查便利，甲方人员检查内容为：乙方是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北京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等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为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是否尽到了保证食品卫生、安全的义务。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签字日期□xx年__月__日 签字日期： __年__月__日